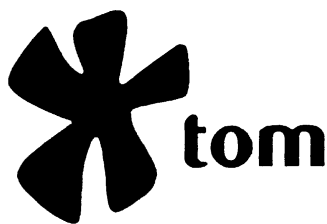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TOM.COM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延 遲 完 成  
美 亞 文 化 收 購 事 項  
涉 及 發 行 新 股 份 之  
須 予 披 露 及 關 連 交 易**

繼上一份公佈後，Green Treasure 及賣方同意延遲完成美亞文化收購事項之日期至所有須於二零零一年十一月三十日（或雙方另行同意之較後日期）或之前達成或獲豁免之先決條件達成或獲豁免當日後第三個營業日。

謹此提述 TOM.COM LIMITED（「Tom」）就美亞文化收購事項於二零零零年十二月十九日、二零零一年一月九日、二零零一年二月十六日及二零零一年六月二十日所發表之公佈（「上一份公佈」）及於二零零一年一月十五日所刊發之通函（「該通函」）。本公佈所採用之詞彙概與上一份公佈及該通函所界定者具備相同涵義。

**延遲完成美亞文化收購事項**

Tom 於上一份公佈中知會公眾，Green Treasure 及賣方（現已易名為「T Advertising Holdings Limited」）同意延遲完成美亞文化收購事項之日期至所有須於二零零一年八月三十一日（或雙方另行同意之較後日期）或之前達成或獲豁免之先決條件達成或獲豁免當日後第三個營業日。

股份購買協議所列明之先決條件相當視乎有關投資事項之文件經已正式簽訂及企業轉型及投資事項（包括取得一切必需之有關政府批文（包括對外貿易經濟合作部及有關地區之對外經濟貿易委員會之批文）、權利、執照、許可及授權）經已按 Green

Treasure 滿意之條款及條件正式完成（即該通函內「先決條件」一節中所述的先決條件第 (a) 及 (g) 項）後方能達成。鑑於上述先決條件第 (a) 及 (g) 項需要額外時間方能達成，董事會現謹宣佈，Green Treasure 及賣方現已同意延遲完成美亞文化收購事項之日期至所有須於二零零一年十一月三十日（「期限屆滿日」）（或雙方另行同意之較後日期）或之前達成或獲豁免之先決條件達成或獲豁免當日後第三個營業日。除上文所述者外，股份購買協議之條款及條件均會維持不變。倘美亞文化收購事項未能於期限屆滿日後第三個營業日完成，或對期限屆滿日作出任何修訂，Tom 將就此另行發表公佈。

承董事會命  
**TOM.COM LIMITED**  
公司秘書  
麥淑芬

香港，二零零一年八月三十一日

本公佈乃遵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之規定而提供有關 Tom 之資料。Tom 各董事願就本公佈所載內容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並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知及所信：(i) 本公佈所載之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完整，且無誤導成份；(ii) 本公佈並無遺漏其他事實致使本公佈所載任何內容產生誤導；及 (iii) 本公佈內所表達之一切意見乃經審慎周詳考慮後始行發表，並以公平合理之基準及假設為依據。

本公佈將載於創業板之網站 [www.hkgem.com](http://www.hkgem.com) 內「最新公司公告」一頁（於刊發日期起計連續七日）及 Tom 之網站 [www.tom.com](http://www.tom.com) 內。